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33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及年报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就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实，现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5亿元，其中境外收入1.28亿元，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0.92%。请补充说明境外收入的构成及客户情况、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客户回款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并说明就境外收入真实性采取的审计程序及获得的审计证据。

回复：

（一）2019年度境外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付款条件	收入确认时间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国内**汽车集团境外公司	SAIC Thailand ZP11 Project	3,182.75	3,182.75	159.14	预付款30%，预验收30%，终	2019年2月、6月	3,023.61	95.00%
	Thailand SAIC SK82 Project	9,620.99	9,620.99	1,283.54	验收35%，质保5%	2019年3月、12月	8,337.45	86.66%
合计		12,803.74	12,803.74	1,442.68			11,361.06	88.73%

公司境外收入为子公司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鑫燕隆公司”）、鑫燕隆（泰国）有限公司签订的两个合同项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为“预付款30%，预验收30%，终验收35%，质保5%”。境外收入合计金额为12,803.74万元，对应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

金额为 1,442.68 万元，截止 2019 年末，两个项目累计回款比例分别为 95%、86.66%，与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基本一致，经统计，截止审计报告日前，上述两个项目期后均没有收到回款。

(二)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付款条件	收入确认时间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后回款	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客户 1	201806	1,186.50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9	1,050.00	118.65	1,067.85	90.00%		1,067.85	90.00%
	201620ECR	361.60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9	320.00	361.60			361.60	361.60	100.00%
	201407ECR	3.39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9	3.00	3.39					
	201809	16,046.00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10	14,200.00	3,082.74	12,963.26	80.79%	1,213.61	14,176.87	88.35%
	201604ECR	348.00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3	300.00		348.00	100.00%		348.00	100.00%
	201821	14,676.44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6	12,988.00	1,467.64	13,208.80	90.00%		13,208.80	90.00%
	201701ECR	1,091.58	90% 验收收到发票后 40 天支付, 10% 质保收到发票后 40 天支付	2019-9	966.00	1,091.58			1,039.60	1,039.60	95.24%
	201504ECR	242.95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9	215.00	242.95					
	201724ECR	322.05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12	285.00	322.05					
	201507ECR	150.29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12	133.00	150.29			150.29	150.29	100.00%
小计		34,428.80			30,460.00	6,840.89	27,587.91	80.13%	2,765.10	30,353.01	88.16%
客户 2	201826	16,250.14	合同签订 20%, 预验收 40%, 终验收 30%, 质保 10%	2019-11	14,956.41	6,500.06	9,750.08	60.00%		9,750.08	60.00%
	201722	5,465.01	合同签订 20%, 预验收 60%, 终验收 15%, 质保 5%	2019-9	4,975.39	1,081.01	4,384.00	80.22%	810.76	5,194.76	95.05%
	201815	6,215.03	合同签订 20%, 预验收 40%, 终验收 30%, 质保 10%	2019-12	5,720.23	4,475.22	1,739.81	27.99%	1,989.21	3,729.02	60.00%
	201732	33.61	终验收 100%	2019-3	28.97	33.61			33.61	33.61	100.00%
	201820	222.10	货到 15%, 终验收 75% 质保 10%	2019-12	196.55	222.10			199.89	199.89	90.00%
小计		28,185.89			25,877.55	12,312.00	15,873.89	56.32%	3,033.47	18,907.36	67.08%
客户 3	201725	20,999.55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3	18,150.00	2,050.95	18,948.60	90.23%		18,948.60	90.23%
	201738	33.34	开票后 40 日支付	2019-10	29.50		33.34	100.00%		33.34	100.00%
	201725ECR	481.38	90% 终验收, 10% 质保款	2019-12	426.00	481.38					
小计		21,514.27			18,605.50	2,532.33	18,981.94	88.23%		18,981.94	88.23%
客户 4	201714	7,636.20	90% 验收收到发票后 40 天支付,	2019-3	6,600.00	745.80	6,890.40	90.23%	745.80	7,636.20	100.00%

客户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付款条件	收入确认时间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后回款	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10%质保收到发票后 40 天支付								
	201816	7,232.00	90%终验收, 10%质保款	2019-6	6,400.00	723.20	6,508.80	90.00%		6,508.80	90.00%
	201811	352.56	90%终验收, 10%质保款	2019-6	312.00	22.04	330.53	93.75%	22.04	352.57	100.00%
	201822	214.70	90%终验收, 10%质保款	2019-12	190.00	214.70			193.23	193.23	90.00%
	小计	15,435.46			13,502.00	1,705.74	13,729.73	88.95%	961.07	14,690.80	95.18%
客户 5	201728	3,182.75	预付款 30%, 预验收 30%, 终验收 35%, 质保 5%	2019-2 2019-6	3,182.75	159.14	3,023.61	95.00%		3,023.61	95.00%
	201805	9,620.99	预付款 30%, 预验收 30%, 终验收 35%, 质保 5%	2019-3 2019-12	9,620.99	1,283.54	8,337.45	86.66%		8,337.45	86.66%
	小计	12,803.74			12,803.74	1,442.68	11,361.06	88.73%		11,361.06	88.73%
	合计	112,368.16			101,248.79	24,833.64	87,534.53	77.90%	6,759.64	94,294.17	83.92%

前五大客户全部为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客户,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结合鑫燕隆公司的实际经营特点, 项目销售以终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项目质保金一般为合同总金额的 10%或 5%, 终验收合格 12 个月后支付,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项目质保金与客户未能及时结算的款项。由上表可知,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合计金额为 101, 248. 79 万元, 对应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金额为 24, 833. 64 万元, 截止 2019 年末, 前五大客户完工项目综合回款比例为 77. 90%;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回款合计金额为 6, 759. 64 万元, 截止审计报告日前, 前五大客户完工项目综合回款比例为 83. 92%; 部分回款率较低或未回款的项目合同主要为增补协议 (ECR 项目); 从总体来看, 项目回款情况良好, 与合同约定基本一致。

(三) 会计师核查意见

大信所检查了上述项目的合同、项目验收单、销售发票、银行回款凭证, 核对了项目的开票及收款情况, 并对项目合同情况及验收日期、开票及收款情况向客户发函询证, 均已收到客户回函确认。经核查, 大信所认为: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均为国内知名汽车整车制造商, 综合实力较强, 项目回款与合同约定基本一致, 境外项目收入是真实的。

2、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20.72 亿元，占总资产的 38.06%，未计提减值准备。请补充说明：（1）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2）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情况、在手订单等说明预测期增长率等关键参数选取的合理性；（3）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其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

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20.72 亿元，主要为收购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为评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公司聘请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模型计算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根据《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现值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0]第 S027 号），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人民币 240,121.54 万元。经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包括商誉），故本期商誉资产未发生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①	2,068,439,985.64
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②	2,068,439,985.64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③	225,775,629.19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④=②+③	2,294,215,614.83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⑤	2,401,215,4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⑥=④-⑤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⑦	

（二）参数合理性分析

1、预测期增长率

本次商誉减值测算的销售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年 (实际收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营业收入	142,358.59	150,904.02	159,958.26	169,555.76	178,033.54	186,935.22	186,935.22
增长率		6.00%	6.00%	6.00%	5.00%	5.00%	0.00%

鑫燕隆公司近年来执行的白车身智能焊装生产线及其配套系统项目有：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 SGM DYSP K257_9BYX 项目、国能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国能汽车焊装车间项目、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郑州分公司 ZS 一二期项目、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AS22 项目等；这些客户均为行业内的优质客户，收入实现有保障；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及业务承接、设计、生产、调试流程，企业所执行的项目周期在 12-18 个月左右。根据项目周期，2020 年收入主要依据 2018 年下半年至 2019 年执行的项目收入确定，经分析企业 3 月份统计的在手订单情况（截至 2020 年 3 月鑫燕隆公司在手订单共 20.25 亿元），估算出 2020 年可以确认收入的项目金额为 15.86 亿元，与本次预测数 15.09 亿元基本持平，2020 年营业收入预测数合理。2021 年及以后的项目收入主要参考预测期近年及行业增长水平，以一定的增长比例进行预测。2021 年-2025 年的增长率分别为 6%、6%、5%、5%、0%，目前国内汽车行业发展长期景气程度确定性高，2019 年车市竞争加剧，车型的更新速度加快，拉动自动化设备需求。短期国内汽车行业处于洗牌期，ABB、柯马等国外公司市场份额正逐步被国内优秀企业替代，技术与协同实力差的企业也将不断淘汰出局，企业数量大幅降低，鑫燕隆公司作为焊装自动化细分行业龙头，市场优质客户订单数量较大，市占率不断提升，每年预计可以实现 10% 以内增长。

2、折现率

(1) 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据中国债券信息网查询的中国固定国债收益率曲线显示，于评估基准日，10 年期的国债到期收益率为 3.14%，故选用 3.14% 为无风险报酬率。

(2)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根据鑫燕隆公司的业务特点，评估机构选取了 4 家可比上市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 β_u ，并取其平均值 0.8283 作为此次评估的 β_u 值，具体数据见下表：

股票代码	企业简称	贝塔值
300278	华昌达	0.5093
002011	盾安环境	0.6379
300024	机器人	1.0754
600560	金自天正	1.0907
平均数		0.8283

(3)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亦称风险报酬率，即市场投资组合或具有市场平均风险的股票所必需的报酬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

根据 AswathDamodaran 的统计资料，美国股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为 6%，我国的国家风险溢价为 0.9%，综合的市场风险溢价水平为：7.29%。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为根据鑫燕隆公司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在企业经营环境、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等所形成的优劣势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综合分析确认本次评估的特定风险系数取 2.5%。

（5）所得税率确定

根据国税函[2009]203 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预测对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所得税税率为 15%。证书编号：GR201831002630，有效期三年，在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按 15%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假设预测对象未来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能通过，能够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税率税收优惠政策。

（6）折现率的确定

①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税率为 15%时权益资本成本为 11.68%。

②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付息债务，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 K_e \times \frac{E}{D + E}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税率为 15%时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 11.68%。

③计算税前折现率

税前折现率 $r = \text{税后折现率} / (1 - T) = WACC / (1 - T)$ ，将上述 WACC 及税率 T 代入，计算得出税前折现率。税前折现率 $r = 13.74\%$ 。

（三）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合理性分析

经历了 2018 年汽车行业整体销量的下滑，2019 年汽车领域系统集成已经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汽车白车身焊装市场总体规模趋于稳定，但竞争格局发生变化，鑫燕隆公司的业务优势进一步突显；市场优劣结构也在变动，未来重点客户大众、通用及优秀自主品牌整车厂的占比

还将进一步增大。即便不考虑新增产能的影响，仅对中国企业现有产能的焊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升级，也将产生巨大的焊接自动化装备需求，中国焊接自动化装备市场已进入高速发展阶段。

2019 年度，鑫燕隆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实现营业收入 14.45 亿元、营业利润 3.19 亿元、净利润 2.76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0 亿元，已完成 2019 年业绩承诺，截止 2020 年 3 月公司在手销售订单（含税）20.25 亿元。商誉所在资产组构成未发生变化，资产组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报告期末计提商誉减值。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大信所复核了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公司在编制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模型、关键假设的恰当性，复核关键参数选取的合理性，并将本年度的实际结果与上一年度编制的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中的预测收入和预测成本进行比较分析，测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以及商誉减值金额的计算是否正确。经核查，大信所认为：公司编制的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选取合理，商誉减值计算方法正确，报告期末不需要计提商誉减值。

3、年报显示，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0.79%，且第四季度项目验收确认收入较集中。请说明第四季度项目验收及确认收入的具体情况，包括具体客户、确认收入金额、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合同关于支付进度的约定、期后回款情况，并说明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项目验收及确认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付款条件	收入确认时间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后回款	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1809	客户 1	16,046.00	90%终验收, 10%质保	2019-10	14,200.00	3,082.74	12,963.26	80.79%	1,213.61	14,176.87	88.35%
201738	客户 3	33.34	开票后 40 日支付	2019-10	29.50		33.34	100.00%		33.34	100.00%
201721	客户 6	4,937.79	合同生效 30%, 预验收 30%, 终验收 30%, 10% 质保	2019-10	4,290.00	484.78	4,453.01	90.18%		4,453.01	90.18%
201710ECR	客户 6	96.05	合同生效 30%, 预验收 30%, 终验收 30%, 10% 质保	2019-10	85.00	96.05					
201825D	客户 19	75.00	100%终验收	2019-10	66.37		75.00	100.00%		75.00	100.00%
201826	客户 2	16,250.14	合同签订 20%, 预验收 40%, 终验收 30%, 质保 10%	2019-11	14,956.41	6,500.06	9,750.08	60.00%		9,750.08	60.00%
201720	客户 8	1,972.65	货到现场验收合格且收到 100%发票 90%, 质保 10%	2019-11	1,709.40	772.65	1,200.00	60.83%		1,200.00	60.83%
201724ECR	客户 1	322.05	90%终验收, 10%质保	2019-12	285.00	322.05					
201507ECR	客户 1	150.29	90%终验收, 10%质保款	2019-12	133.00	150.29			150.29	150.29	100.00%
201815	客户 2	6,215.03	合同签订 20%, 预验收 40%, 终验收 30%, 质保 10%	2019-12	5,720.24	4,475.22	1,739.82	27.99%	1,989.21	3,729.02	60.00%
201820	客户 2	222.10	货到 15%, 终验收 75% 质保 10%	2019-12	196.55	222.10			199.89	199.89	90.00%
201725ECR	客户 3	481.38	90%终验收, 10%质保	2019-12	426.00	481.38					
201822	客户 4	214.70	90%终验收, 10%质保	2019-12	190.00	214.70			193.23	193.23	90.00%
201404ECR	客户 8	12.09	100%终验收	2019-12	10.70	12.09					
201610ECR	客户 8	38.97	终验收合格且收到 100% 发票支付 90%, 10%质保	2019-12	34.48		38.97	100.00%		38.97	100.00%

项目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付款条件	收入确认时间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后回款	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1814	客户 15	861.24	预验收 20%，终验收 70%，质保 10%	2019-12	762.16	861.24			775.11	775.11	90.00%
201612	客户 12	1,832.27	合同签订 30%，货到现场 30%，安装调试后 25%，终验收 10%，质保 5%	2019-12	1,330.77	678.00	1,154.27	63.00%		1,154.27	63.00%
201910	客户 18	165.72	100%付款	2019-12	146.65	117.81	47.90	28.90%		47.90	28.91%
201908	客户 20	88.14	50%预付，40%预验收，10%终验收	2019-12	78.00	88.14			88.14	88.14	100.00%
201920	客户 21	44.07	发货前支付 100%	2019-12	39.00		44.07	100.00%		44.07	100.00%
201825C	客户 19	19.00	100%终验收	2019-12	16.81		19.00	100.00%		19.00	100.00%
201812	客户 16	395.50	90%终验收，10%质保	2019-12	350.00	395.50					
201805	客户 5	1,639.49	预付 30%预验收 30%，终验收 35%质保 5%	2019-12	1,639.49	655.80	983.70	60.00%		983.70	60.00%
合计		52,113.01			46,695.53	19,610.60	32,502.42	62.37%	4,609.48	37,111.89	71.21%

由上表可知，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验收并确认收入的项目 23 个，合同合计金额为 52,113.01 万元；营业收入合计金额为 46,695.53 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32.30%；对应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金额为 19,610.60 万元，回款比例为 62.37%；资产负债表日期后回款金额合计为 4,609.48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前回款比例为 71.21%。经对比分析，大部分项目回款情况较好，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一致，未按期回款且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几个项目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相关人员延迟返岗复工，导致付款流程推迟，预计 2020 年 6 月开始可陆续回款。鑫燕隆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验收项目满足收入的确认条件，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大信所检查了鑫燕隆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验收确认收入项目的合同、项目验收单、销售发票、银行回款凭证等，核对了项目的开票及收款情况，并选取金额较大的项目，对项目验收日期、开票及收款情况、应收账款余额向客户发函询证，均已收到客户回函确认。经核查，大信所认为：鑫燕隆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验收项目满足收入的确认条件，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4、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上涨 50.13%，前五大应收账款占比 55.79%，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去年同比减少 36.72%。请补充说明：（1）对比以前年度季度收入分布及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账龄是否与信用政策及合同约定一致，是否存在回款困难，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前五大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名称、账龄、期后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营业收入季度分布及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第一季度	56,931.87	29.26%	68,299.13	27,751.10	15.49%	47,939.00
第二季度	40,953.12	21.05%	86,217.73	21,445.90	11.97%	46,623.16
第三季度	34,468.81	17.72%	68,075.25	74,506.00	41.58%	74,660.07
第四季度	62,189.48	31.97%	76,319.31	55,488.19	30.97%	51,007.17

期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营业收入	占比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	194,543.28	100.00%		179,191.19	1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特点，项目销售以终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项目质保金一般为合同总金额的 10%或 5%，终验收合格 12 个月后支付，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项目质保金与客户未能及时结算的款项。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集中在下半年，第三季度末应收账款余额为全年的最高水平，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较高，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76,319.31 万元，由于客户付款存在一定的账期，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较上年出现明显增长。

(1) 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计提理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上海哲成汽车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预计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516.00	100.00	516.00	516.00	100.00	516.00
合计		516.00		516.00	516.00		516.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701.73	6.37	2,911.20	31,460.72	4.79	1,506.97
1 至 2 年	20,442.04	9.80	2,003.32	12,633.76	8.60	1,086.50
2 至 3 年	5,397.44	22.94	1,238.17	3,794.11	19.90	755.03
3 至 4 年	2,599.98	33.47	870.21	1,111.61	51.44	571.81
4 至 5 年	600.22	61.98	372.01	629.17	100.00	629.17
5 年以上	1,061.90	100.00	1,061.90	861.80	100.00	861.80
合计	75,803.31		8,456.82	50,491.17		5,411.2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

可比公司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盾安环境	5%	7%	10%	50%	50%	100%
科大智能	5%	10%	30%	50%	80%	100%
机器人	5.36%	13.74%	23.06%	31.76%	63.70%	100%
金自天正	5%	10%	20%	30%	50%	100%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平均值	5.09%	10.19%	20.77%	40.44%	60.93%	100%
三丰智能	6.37%	9.80%	22.94%	33.47%	61.98%	100%

数据来源：可比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从账龄分布来看，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2年以内，账龄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87.26%，此部分账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4,914.52万元，该账龄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账龄超过2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亦基本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惯例。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一汽集团、上汽集团、上汽通用、上汽大众、东风集团、长安集团、北汽集团、广汽集团、三一集团、徐工集团、中联重科、东风设计院、机械工业部第九设计院、中汽公司等国内大中型汽车、工程机械企业和大型设计院所，资金实力及信用保证较高，并且大部分客户与公司保持了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二）期末前五大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截止2020年4月27日回款金额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客户一	16,890.97	14,644.78	1,489.12	607.20	149.86	1,268.26	3,033.47
客户二	14,594.11	8,073.33	4,929.74	1,039.60	551.44	1,420.44	3,693.29
客户三	5,971.49	1,705.74	3,469.10	796.65		631.38	961.07
客户四	2,532.33	2,532.33				161.31	
客户五	2,594.93	119.25	1,906.61	569.07		324.99	
合计	42,583.83	27,075.43	11,794.57	3,012.52	701.30	3,806.38	7,687.83

由上表可知，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期末余额合计金额为42,583.83万元，其中：1年以内27,075.43万元、占比63.58%；1至2年11,794.57万元、占比27.70%；2至3年3,012.52万元、占比7.07%；3至4年701.30万元、占比1.65%。截止审计报告日前，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合计金额为7,687.83万元，占2019年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18.05%，考虑受2020年初新冠肺炎客户付款滞后的影响，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较好。前五大客户期末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2年以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

(三) 会计师核查意见

(1) 经核查，大信所认为公司 2019 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由于客户付款存在一定的账期，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 2 年以内，账龄分布与信用政策及合同约定基本一致，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余额符合行业特点和企业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2) 经核查，大信所认为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合理、充分。

5、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14.74 亿元，其中在产品 13.99 亿元，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请补充说明在产品的构成、对应的订单合同情况，存货跌价准备测试情况，未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 2019 年末，公司在产品期末余额 100 万以上项目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编号	在产品金额	已收款金额	合同金额(含税)	产品名称	合同进度(截至 2019 年末)	结算进度
1	S1807018	3,909.67	3,682.00	5,260.00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70.00%
2	S1807016	765.22	615.05	1,025.08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60.00%
3	S1901002	687.52		971.79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4	S1901003	370.30	194.63	685.42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28.39%
5	X1604001	287.95	241.16	346.53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69.59%
6	S1907010	205.40		5,589.00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生产制造	
7	X1701002	190.84	26.40	264.00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10.00%
8	S1905008	164.59	206.66	688.85	智能仓储物流设备	安装调试	30.00%
9	SR17036	118.65	39.18	196.30	AGV 机器人	生产制造	19.96%
10	SR18024	105.36	132.60	221.00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60.00%
11	SR18042	1,491.38	856.27	1,758.00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48.71%
12	SR19016	111.89	122.74	204.57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60.00%
13	SR19021	185.84	176.00	220.00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80.00%
14	SR19029	114.91	202.50	225.00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90.00%
15	SR19030	128.09	109.20	182.00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60.00%
16	F1403011	482.22	684.00	95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72.00%
17	F1604016	215.98		319.6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18	F1604017	281.02	344.40	574.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60.00%
19	F1604018	372.75	303.40	699.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3.40%
20	F1607035	443.28	504.00	840.00	输送成套设备 AGV 机器人	安装调试	60.00%
21	F1607036	225.65		49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序号	项目编号	在产品金额	已收款金额	合同金额(含税)	产品名称	合同进度(截至2019年末)	结算进度
22	F1705027	1,107.87		1,789.23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安装调试	
23	F1706028	394.38	251.50	605.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1.57%
24	F1712061	751.84	746.98	931.97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80.15%
25	F1802006	522.82	50.00	1,00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5.00%
26	F1803010	666.37	452.47	790.00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安装调试	57.28%
27	F1803012	1,236.28	1,193.71	1,72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69.40%
28	F1805030	874.11	450.00	1,50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30.00%
29	F1807037	149.96	176.55	255.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69.23%
30	F1807038	159.39	71.25	257.00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安装调试	27.72%
31	F1807051	1,049.19	788.00	1,360.00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安装调试	57.94%
32	F1808052	299.95	200.13	96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20.85%
33	F1808056	1,243.12	242.25	1,615.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15.00%
34	F1809063	3,003.49	1,970.00	6,600.00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安装调试	29.85%
35	F1812081	311.37	23.09	1,003.36	输送成套设备	生产制造	2.30%
36	F1812082	540.72	404.40	1,348.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30.00%
37	F1901001	510.86	441.22	745.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59.22%
38	F1901002	1,001.35	885.04	1,775.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9.86%
39	F1901004	153.83	236.49	2,364.85	输送成套设备	生产制造	10.00%
40	F1901005	173.30	210.82	440.86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7.82%
41	F1901008	1,732.05	1,585.00	15,850.00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生产制造	10.00%
42	F1901009	272.51	331.80	553.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60.00%
43	F1901011	988.71	518.00	5,180.00	输送成套设备	生产制造	10.00%
44	F1902013	2,069.97	2,837.27	7,625.41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37.21%
45	F1903015	1,450.73		2,289.22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6	F1903016	226.33		444.04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7	F1903018	243.90	207.49	691.64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30.00%
48	F1903019	974.66		3,916.00	输送成套设备	生产制造	
49	F1903022	193.82	342.94	571.56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60.00%
50	F1904026	324.55	288.00	72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40.00%
51	F1905030	194.52	260.90	37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70.51%
52	F1906032	339.24	279.60	482.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58.01%
53	F1906034	108.39		224.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54	F1906035	264.08	141.60	708.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20.00%
55	F1908039	151.09	98.65	328.83	输送成套设备AGV机器人	安装调试	30.00%

序号	项目编号	在产品金额	已收款金额	合同金额(含税)	产品名称	合同进度(截至2019年末)	结算进度
56	F1909046	592.30		2,526.40	输送成套设备	生产制造	
57	F1909047	156.00		798.93	输送成套设备	生产制造	
58	HW1907001	269.03	323.00	41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78.78%
59	HW1910002	240.24	340.90	1,140.00	输送成套设备	安装调试	29.90%
60	CD-2018-004	784.21	754.80	1,258.00	机器人工作站	安装调试	60.00%
61	CD-2018-008	384.25	253.63	682.08	机器人工作站	安装调试	37.18%
62	CD-2019-015	128.46	117.00	39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分包	安装调试	30.00%
63	2019SFZL-01	1,685.99	2,297.31	3,828.85	物流自动化 AGV 项目	安装调试	60.00%
64	2019SFZL-06	214.40		1,031.33	智能仓储物流立体库	生产制造	
65	ZD1811014	417.48	373.01	485.39	智能停车设备	安装调试	76.85%
66	ZD1811015	268.83	469.80	1,566.00	智能停车设备	生产制造	30.00%
67	ZD1812016	358.10	269.13	672.84	智能停车设备	生产制造	40.00%
68	ZD1905007	110.97	136.98	573.44	智能停车设备	生产制造	23.89%
69	XYL201832	5,894.90	5,869.80	9,396.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62.47%
70	XYL201801	8,237.05	6,832.03	9,82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69.57%
71	XYL201823	10,036.81	6,828.62	13,68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49.92%
72	XYL201829	9,431.67	3,843.92	11,339.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33.90%
73	XYL201715	7,325.50	7,038.83	8,804.38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79.95%
74	XYL201901	5,390.80	4,920.98	8,352.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58.92%
75	XYL201736	4,957.48	3,569.82	5,99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59.60%
76	XYL201904	5,001.24		8,955.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77	XYL201915	3,344.98	1,169.55	3,898.5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30.00%
78	XYL201825	3,158.92	3,914.87	6,698.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58.45%
79	XYL201818	2,528.23		3,045.00	智能仓储物流立体库	生产制造	
80	XYL201902	2,172.68		3,691.98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81	XYL201913	2,615.12		6,54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82	XYL201735	878.90	852.00	1,10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77.45%
83	XYL201807	1,813.78	437.60	2,188.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20.00%
84	XYL201911	1,926.70		7,663.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85	XYL201737	1,241.62	863.00	1,871.11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46.12%
86	XYL201808	805.94	562.74	937.9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60.00%
87	XYL201616	922.09		1,367.84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88	XYL201723	623.49		746.87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89	XYL201734ECR	160.24		228.26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0	XYL201912	376.08	439.20	2,196.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20.00%
91	XYL201712ECR	337.50		452.10	智能焊装生产线	生产制造	

序号	项目编号	在产品金额	已收款金额	合同金额(含税)	产品名称	合同进度(截至2019年末)	结算进度
92	XYL201718	317.38		55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3	XYL201821	314.69		45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4	XYL201725ECR	358.54		448.98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5	XYL201903	263.42		339.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6	XYL201921	946.22	915.30	3,051.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30.00%
97	XYL201605ECR	837.67	906.63	1,003.93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0.31%
98	XYL201821ECR	318.04		425.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99	XYL201609	207.45		38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0	XYL201916	194.24		19,816.11	智能焊装生产线	设计制造	
101	XYL201804ECR	191.99		30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2	XYL201510	157.18		28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3	XYL201816ECR	301.99		42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4	XYL201714	121.28		230.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5	XYL201611	105.11		152.1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6	XYL201922	1,091.62	1,572.96	5,243.2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30.00%
107	XYL201918	160.71		716.00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8	XYL201927	149.18		264.16	智能焊装生产线	安装调试	
109	XYL201933	1,804.61		7,474.25	智能焊装生产线	设计制造	
110	XYL201934	1,904.11		9,073.90	智能焊装生产线	设计制造	
合计		129,080.67	79,998.75	273,665.94			

注：结算进度=已收款金额/合同金额（含税）

报告期末，公司在产品主要分布在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鑫燕隆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湖北三丰机器人有限公司、湖北小松自动化仓储设备有限公司、湖北众达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等，上述公司生产的产品均为非标类产品，具有单一项目产值高、项目建设周期长的特点。一般情况下，该类产品首先要在自身厂区完成产品前端的必要的精密加工和集成测试，然后运抵客户现场并需要经过安装、检测、调试、试生产等严格的生产检验环节，经客户完成最终验收后确认收入。项目根据产值大小、安装难易程度、客户工期要求等因素具有不同的项目周期，且不同的项目之间周期跨度较大，一般产值越大的项目，生产和安装周期越长。

由于生产阶段性、项目周期长和投资规模大的特点，非标类产品与客户执行“预收款+验收款+质保金”或“验收款+质保金”相结合的结算方式。公司在产品项目较多，因项目所处阶段的不同，在产品制作发生的成本金额差异较大，经统计，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余额在100万以上的在产品项目共110个，在产品项目合计金额129,080.67万元，占期

末在产品总额的比例为 92.29%，这些项目基本为近 2 年签订的合同订单，合同执行情况正常，公司历年主要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大体在 20%至 30%区间波动，2019 年末这些在产项目的预收款合计金额为 79,998.75 万元，占在产品金额的比例为 61.98%，成本回收保障性较高。故公司期末在产品不存在减值，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大信所获取并复核了公司重要产品的成本计算表，检查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计算与分配是否正确，检查材料的发出及领用是否经过授权批准，实地查看期末在产品状态，根据项目合同执行情况，分析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经核查，公司在产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正常，项目回款情况良好，不能正常履约的可能性较低，公司期末在产品不存在减值，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公司董事长在公司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表示，公司为特斯拉提供汽车智能装备生产线，已建立起了长期合作关系。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在本所互动易对关于特斯拉订单的咨询中回复，“公司正在实施的订单有 2,000 多万”。请补充说明：（1）公司是否是特斯拉的直接供应商，与特斯拉的具体合作方式，目前与特斯拉签订的订单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结合汽车智能装备生产线的市场环境、竞争格局和在手订单等情况，说明该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其可持续性，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风险；（2）前述 2,000 多万订单的具体情况，包括供应的产品、合同金额、执行进度等。（3）公司是否存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配合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并说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 3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回复：

（一）公司是否是特斯拉的直接供应商，与特斯拉的具体合作方式，目前与特斯拉签订的订单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结合汽车智能装备生产线的市场环境、竞争格局和在手订单等情况，说明该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其可持续性，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风险

1、公司是否是特斯拉的直接供应商，与特斯拉的具体合作方式，目前与特斯拉签订的订单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于 2019 年一季度取得特斯拉（上海）涂装生产线项目（Tesla shanghai GF3 paint shop project）中滑撬系统标块，并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与该项目总承包方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289.22 万元（含税），公司将承揽特斯拉

(上海)基地涂装车间滑撬系统标块所有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试陪产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同年8月28日及10月16日,经双方共同交流磋商决定,总承包方与公司签订了增补合同,特斯拉(上海)基地涂装生产线项目滑撬系统标块业务最终合同金额为2,525.12万元(含税),该合同金额占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5%。

由于特斯拉(上海)基地投资金额高、体量大,项目采取总承包方式,公司为智能装备方面的专业供应商,故通过总承包方分包方式承接特斯拉(上海)基地项目,非直接供应商。本公司与总承包方、特斯拉就分包的滑撬系统进行了多轮次的沟通和技术交流,截至目前,公司提供的设备运行情况良好,获得了总承包方、特斯拉的认可,合作关系融洽,后期特斯拉进一步扩产时,公司将继续投标参与该类型业务。

2、结合汽车智能装备生产线的市场环境、竞争格局和在手订单等情况,说明该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其可持续性,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风险

(1) 市场环境情况

汽车工业是我国经济的支柱性产业,2019年汽车行业生产总值占比GDP达8%,提振汽车行业活力与经济发展速率息息相关;在传统汽车行业下滑的同时,新能源汽车和智能汽车的新赛道将会保持强劲的增长态势,国家亦先后出台了对智能汽车、新能源汽车的多项产业扶持政策,从而促进了汽车智能装备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中国汽车市场产量和销量下滑,但产量和销量仍稳居全球首位。2019年,我国汽车年产量达到2,572.07万辆,年销量达到2,576.87万辆,产量和销量在世界总量比重约28%。目前发达国家千人汽车保有量总体在500辆-800辆的水平,中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不到180辆;考虑到人口规模、区域结构和资源环境的国别差异,我国未来随着居民收入不断提高,消费不断升级,城市化逐步推进,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仍然还有较大的市场增长,这也为汽车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由于受到宏观经济波动、消费周期性波动和油价上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我国汽车市场的产量和销量均有小幅下滑,在汽车整体市场上升势头受到限制的同时,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均有较大幅度的上升,成为我国汽车市场发展的最大亮点。截至2019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381万辆,占汽车总量的1.46%,与2018年底相比,增加120万辆,增长46.05%。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310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81.19%。新能源汽车增量连续两年超过100万辆,呈快速增长趋势。预计未来新能源汽车将是我国市场发展的最有力驱动因素。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制造领域,所处行业细分领域为汽车智能装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制造业也是近现代工业中生产装配线应用最早、生产装配技术最为成熟的产业,随着生产装配线百余年的发展,汽车制造业成为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最高的制造产业之一,因此汽车智能制造装备需求量较大,对装备的智能化技术和工艺要

求很高。近几年新能源汽车发展突飞猛进，投资规模逐步扩大，为汽车智能装备制造企业提供了发展机遇。

（2）竞争格局情况

智能装备制造业的下游主要是汽车整车企业和汽车零部件企业。在智能化建设方面，目前国内汽车及关键零部件企业与国外企业差距不大，尤其是整车制造业，自主品牌与合资企业的生产自动化水平不相上下，其选择智能装备供应商时自由度较大，不仅仅局限在本国供应商，而且可以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筛选、比较，选择适合自身当前制造体系和未来发展规划的技术和产品，因此在市场竞争中，国内智能装备厂商面对的是国际竞争环境。

目前国内的汽车整车制造工艺和技术已经非常成熟，适合大规模生产的汽车制造传统工艺已经成为汽车制造厂建设规划的标准，从车身冲压、焊装、涂装、动力总成到总装，各工艺的生产装备供应商竞争较为充分，国内厂商与世界领先的智能装备供应商之间的技术水平差异在不断缩小。自我国汽车产业开始发展以来，国外顶级装备供应商由于其先发优势和技术积累，在国内已经建立起一定领先地位，近年来，随着国内智能装备产业的崛起，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鑫燕隆公司在内的少数优秀的装备供应商在与国际顶级供应商的竞争中崭露头角，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长期以来，与我国汽车产业蓬勃发展形成的巨大反差是我国汽车智能制造装备的对外技术依存度一直保持较高水平，高端装备严重依赖欧洲、日本、意大利等发达国家，过去，部分本土装备虽可满足汽车工业制造的基本需求，但在成套性、可靠性等方面与国外先进水平仍有很大差距。但近年来，随着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新建生产线更加注重服务和成本效益，与此同时，部分国产装备也随之快速成长，技术也日趋成熟，服务的快速响应能力和效果均超过外资厂商，国内的汽车智能制造装备进口替代成为国内市场的发展趋势，也是国内智能装备制造业不断升级的重要驱动力。公司通过招投标进入特斯拉供应商序列就充分表明了公司在汽车智能装备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

（3）在手订单情况

随着装备制造升级和需求释放，公司作为深耕汽车行业工艺及解决方案的本土龙头公司将获更大的发展空间。公司传统主业为汽车自动化生产线，适用于传统汽车整车企业，以及新能源和智能汽车整车企业，可为各类整车企业提供从焊接到总装的全套自动化智能生产线。公司近年来在汽车销量总体下滑的行业背景下，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均保持稳定增长，伴随国内外车企车型改款和新车型开发引进的不断加速，也将使得汽车行业自动化装备有着长期的刚性需求。截止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在手订单累计 32.99 亿元（含税），为全年业绩及未来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利的保障。

（4）特斯拉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其可持续性，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风险

公司特斯拉项目的合同金额占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影响有限。

另外，公司通过承接特斯拉项目的实施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对未来承接特斯拉项目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同时公司也在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系统集成优势及市场竞争力，但后期能否继续承接特斯拉项目，还需根据特斯拉车型扩产节奏和市场招投标情况而定，对特斯拉后续项目的业务可持续性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前述 2,000 多万订单的具体情况，包括供应的产品、合同金额、执行进度等

公司承接的特斯拉滑撬系统标块包括特斯拉（上海）基地涂装车间滑撬系统标块所有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试陪产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合同订单总金额为 2,525.12 万元（含税）。

公司承接的特斯拉涂装生产线项目现已执行交付，并于 2020 年 2 月在特斯拉上海工厂安装调试完成，目前运行情况良好，预计今年 6 月底完成现场终验收工作。

(三) 公司是否存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配合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并说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 3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1、公司是否存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配合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2019 年年末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股价涨幅为 13.58%，同期创业板指数涨幅为 16.05%，公司股价涨幅落后于指数涨幅，不存在大幅炒作、拉高股价的现象。公司已对承接的特斯拉项目具体情况做了详细说明，情况属实，公司不存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配合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2、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陈巍先生（公司董事）配偶崔琴女士于因误操作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买入公司股票 2000 股，买入成交均价为 7.4 元，随后于 4 月 29 日全部卖出，卖出均价为 7.44 元，此交易在公司年报披露前三十日进行股票买卖构成敏感期交易，同时构成短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2020-034】号公告文件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其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一个月买卖公司股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 3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控股股东、董事长朱汉平先生未来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0-004】号公告文件；2020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朱汉梅女士未来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0-005】号公告文件。截止目前，朱汉平先生、朱汉梅女士尚未实施减持，朱汉平先生、朱汉梅女士将根据未来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

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公司暂未收到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计划，如后续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持股 5%以上股东发生减持，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公司董事长在公司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表示，公司与华景电通在半导体洁净室搬运系统（AMHS）装备技术上正在进行密切合作。请补充说明截至目前双方的合作进展，是否具备相应的技术、人员、资金储备等，董事长就相关事项的说明是否客观、完整、真实地反映公司实际状况，并就合作结果的不确定性进行风险提示。

回复：

（一）截至目前双方的合作进展，是否具备相应的技术、人员、资金储备等

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司与台湾华景电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景电通”）共同签订了《合作备忘录》并进行了公告，该合作是公司基于在自动化装备领域能够实现进一步突破的战略考虑。2019 年 12 月 16 日-18 日，合作双方公司的董事长、投资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在台湾进行了合作初期研讨，并计划于 2020 年 1 月初，华景电通组织投资和技术负责人到公司开展进一步的合作和技术交流。由于受国内疫情影响，约定的行程暂时延后，目前双方阶段性调整为通过电话与视频会议方式加快交流进程，公司与华景电通现正就半导体行业第三代 AMHS 系统装备技术合作路线、全球技术团队人员组建及国内战略市场客户选择等相关具体事项进行紧密的交流磋商。

公司是以智能控制技术为核心，致力于智能装备及服务的高科技上市企业，自动化装备业务是公司的立业之本。公司一直专注于智能输送成套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技术服务，以技术为依托为行业客户提供智能输送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自主创新为主的技术发展战略，重视研发投入，依托成熟的研发团队和多年来的现场安装服务经验，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优势。公司建立了“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并于 2019 年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岗位”，以及与上海交通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国内高等院校建立了良好的技术交流渠道与合作关系，提升了技术研发的理论基础和水平。在智能输送成套设备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输送系统总线控制技术和单/双轨小车悬挂输送机，填补了国内空白，整体技术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能够替代进口，是智能输送技术的重要突破，曾获得国家创新基金支持。

华景电通是台湾一家聚焦半导体行业提供信息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与销售服务的企业，是台湾地区领先的半导体及面板电子自动化产品生产企业之一，在半导体晶圆储存及传送时的追踪及识别、先进材料转载模块系统、自动化输送洁净系统和高阶制程污染防治转载系统方面，具有一流的电子自动化产品开发技术和雄厚的实力，擅长高标准自

动控制与净化技术，在半导体与光电领域拥有先进的研究开发与创新能力。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高效的生产系统，华景电通的电子自动化产品广泛销售于台积电、联华电子、中芯国际等知名的半导体和面板客户，在半导体行业拥有广泛的客户资源。

公司自动化物料搬运和物流系统产品在技术上具有很强的可移植性，华景电通在泛半导体行业具备先进的洁净室自动控制与净化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双方通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达成战略合作意向，致力于抓住我国半导体市场发展机遇，弥补国内相关自动化设备领域空白，对提升我国半导体设备国产化率具有重要意义。本次合作双方具备业务合作的相关技术、人员和资金储备，通过团队、技术和市场等资源合作优势，有利于推动公司在半导体行业自动化设备上的战略布局，公司对完成 AMHS 系统研发合作具有相应业务基础和可实现性，并在技术、人员、资金储备等方面做好了相应的储备。

（二）董事长就相关事项的说明是否客观、完整、真实地反映公司实际状况，并就合作结果的不确定性进行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长在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就公司与华景电通在半导体洁净室搬运系统（AMHS）装备方面的合作，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其表述客观、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与华景电通合作的实际状况。

由于受疫情影响，目前公司与华景电通的合作尚处于前期阶段，尚未进入实质性研发及应用，短期内尚不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显著的积极影响，后续双方合作需要进行多方面的技术交流沟通，存在合作进程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